

世界哲學家叢書

# 笛卡兒

孫振青 著

傅偉勳 / 韋政通 主編

東大圖書公司 印行



世界哲學家叢書

# 兒 卡 笛

孫 振 青 著

東 大 圖 書 公 司 印 行

笛卡兒／孫振青著 -- 初版 --

台北市：東大出版：三民總經銷，民79

面； 公分 -- (世界哲學家叢書)

參考書目：面193-194

含索引

ISBN 957-19-0080-X (精裝)

ISBN 957-19-0081-8 (平裝)

1. 笛卡兒 (Descartes, Rene, 1596-1650)

146.31

© 笛 卡 兒

著 者 孫振青

發行人 劉仲文

出版者 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銷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所 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二樓

郵撥／〇一〇七一七五——號

初 版 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三月

編 號 E 14035

基本定價 貳元捌角玖分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〇一九七號



ISBN 957-19-0081-8

## 《世界哲學家叢書》總序

本叢書的出版計劃原先出於三民書局董事長劉振強先生多年來的構想，曾先向政通提出，並希望我們兩人共同負責主編工作。一九八四年二月底，偉勳應邀訪問香港中文大學哲學系，三月中旬順道來臺，即與政通拜訪劉先生，在三民書局二樓辦公室商談有關叢書出版的初步計劃。我們十分贊同劉先生的構想，認為此套叢書（預計百冊以上）如能順利完成，當是學術文化出版事業的一大創舉與突破，也就當場答應劉先生的誠懇邀請，共同擔任叢書主編。兩人私下也為叢書的計劃討論多次，擬定了「撰稿細則」，以求各書可循的統一規格，尤其在內容上特別要求各書必須包括（1）原哲學思想家的生平；（2）時代背景與社會環境；（3）思想傳承與改造；（4）思想特徵及其獨創性；（5）歷史地位；（6）對後世的影響（包括歷代對他的評價），以及（7）思想的現代意義。

作為叢書主編，我們都了解到，以目前極有限的財源、人力與時間，要去完成多達三、四百冊的大規模而齊全的叢書，根本是不可能的事。光就人力一點來說，少數教授學者由於個人的某些困難（如筆債太多之類），不克參加；因此我們曾對較有餘力的簽約作者，暗示過繼續邀請他們多撰一兩本書的可能性。遺憾

## 2 笛 卡 兒

的是，此刻在政治上整個中國仍然處於「一分为二」的艱苦狀態，加上馬列教條的種種限制，我們不可能邀請大陸學者參與撰寫工作。不過到目前為止，我們已經獲得八十位以上海內外的學者精英全力支持，包括臺灣、香港、新加坡、澳洲、美國、西德與加拿大七個地區；難得的是，更包括了日本與大韓民國好多位名流學者加入叢書作者的陣容，增加不少叢書的國際光彩。韓國的國際退溪學會也在定期月刊《退溪學界消息》鄭重推薦叢書兩次，我們藉此機會表示謝意。

原則上，本叢書應該包括古今中外所有著名的哲學思想家，但是除了財源問題之外也有人才不足的實際困難。就西方哲學來說，一大半作者的專長與興趣都集中在現代哲學部門，反映着我們在近代哲學的專門人才不太充足。再就東方哲學而言，印度哲學部門很難找到適當的專家與作者；至於貫穿整個亞洲思想文化的佛教部門，在中、韓兩國的佛教思想家方面雖有十位左右的作者參加，日本佛教與印度佛教方面却仍近乎空白。人才與作者最多的是在儒家思想家這個部門，包括中、韓、日三國的儒學發展在內，最能令人滿意。總之，我們尋找叢書作者所遭遇到的這些困難，對於我們有一學術研究的重要啓示（或不如說是警號）：我們在印度思想、日本佛教以及西方哲學方面至今仍無高度的研究成果，我們必須早日設法彌補這些方面的人才缺失，以便提高我們的學術水平。相比之下，鄰邦日本一百多年來已造就了東西方哲學幾乎每一部門的專家學者，足資借鏡，有待我們迎頭趕上。

以儒、道、佛三家為主的中國哲學，可以說是傳統中國思想與文化的本有根基，有待我們經過一番批判的繼承與創造的發

展，重新提高它在世界哲學應有的地位。為了解決此一時代課題，我們實有必要重新比較中國哲學與（包括西方與日、韓、印等東方國家在內的）外國哲學的優劣長短，從中設法開闢一條合乎未來中國所需求的哲學理路。我們衷心盼望，本叢書將有助於讀者對此時代課題的深切關注與反思，且有助於中外哲學之間更進一步的交流與會通。

最後，我們應該強調，中國目前雖仍處於「一分為二」的政治局面，但是海峽兩岸的每一知識份子都應具有「文化中國」的共識共認，為了祖國傳統思想與文化的繼往開來承擔一份責任，這也是我們主編《世界哲學家叢書》的一大旨趣。

傅偉勳 韋政通

一九八六年五月四日

## 序

笛卡兒的哲學可分三個部分：方法論，知識論，和形上學（心理學，自然神學，自然哲學）。依筆者管見，方法論和知識論貢獻較大，形上學部分則比較弱。方法論強調分析法，邏輯性，和清晰性，是研究哲學的基本方法；若能小心地，適當地加以運用，可以避免許多錯誤。在知識方面，他是從分析內在經驗或意識的存在判斷開始，證明了人有認識真理的能力，重建了自然理性的權威。此思考方式的一個缺點是不易與外在世界建立關係，因而容易使人走向主觀唯心論。不過，大體來說，他在知識論方面的成就極為卓越而具有不朽的價值。歷史家之所以一致地推崇他，其主要理由即在於此。反之，其形上學方面的分析與論證往往失於獨斷而不夠嚴謹，從而招致了許多專家的嚴重抨擊；這是可以了解的。以上所說即是本編對笛卡兒哲學所持的觀點。

孫振青

民國七十九年二月十日

# 笛 卡 兒 目 次

《世界哲學家叢書》總序

序

|      |                 |     |
|------|-----------------|-----|
| 第一章  | 生平與著作 .....     | 1   |
| 第二章  | 方法論 .....       | 9   |
| 第三章  | 我思考，所以我存在 ..... | 29  |
| 第四章  | 我是什麼 .....      | 55  |
| 第五章  | 天生觀念 .....      | 81  |
| 第六章  | 上帝存在 .....      | 97  |
| 第七章  | 上帝的屬性 .....     | 123 |
| 第八章  | 靈魂與肉體 .....     | 131 |
| 第九章  | 倫理學 .....       | 149 |
| 第十章  | 物質世界 .....      | 161 |
| 參考書目 | .....           | 193 |
| 索引   | .....           | 195 |



## 第一章 生平與著作

笛卡兒的時代正是歐美科學突飛猛進的時代<sup>①</sup>。笛卡兒生於1596年。大約在他出生的五十年之前，哥白尼(Copernicus)發表了他的《論天體之運轉》(*De Revolutionibus Orbium Caelestium*)。他指出，地球每天自轉一次，每年繞太陽轉一次。笛卡兒死於1650年。大約在他死後四十年，牛頓建立了萬有引力及其他物理法則；約一百年之後，弗蘭克林(Franklin)發明了電力。

十七世紀科學的進步，在天文學方面最為顯著。1610年，加利略(Galileo)以望遠鏡發現了金星(Venus)的變象。同年他發表了一篇論文，說明他如何發現了木星(Jupiter)的四個衛星。他的這些發現與亞里斯多德及托勒米(Claudius Ptolemaeus; Ptolemy)的宇宙觀相衝突，因為依照後者，地球為宇宙的中心，其他星球皆繞著地球轉。次年，亦即1611年6月6日，在法萊士公學舉行了一場詩歌朗誦會，以慶祝加利略發現了木星的衛星，

---

① 關於本章之主要資料，參看 John Cottingham, *Descartes*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86), pp. 1-21; Anthony Kenny, *Descartes*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68), ch. 1; 肯尼著，陳文秀譯，《笛卡兒》(長橋，民國六十七年)，頁7-17。

## 2 笛 卡 兒

笛卡兒即是聽眾之一（他當時十五歲）。加利略有一個基本信念，就是，了解數學乃是了解大自然的關鍵。這一點對笛卡兒有很大的影響。德國天文學家蓋普勒（Kepler）也是藉著數學的技巧而發現行星的軌道是橢圓形的，而不是圓形的。後來笛卡兒在《方法論》中主張數學方法為其他一切科學的模範，可能即是受了加利略的影響。望遠鏡的發明對天文學的發展具有決定性的幫助。在這時期，許多人意識到歸納方法的重要，並試圖改進觀察的技巧。1620年，培根（Francis Bacon）出版了他的《新工具論》（*Novum Organum*），書中強調歸納推理的法則，特別強調「相反的例子」（counter-examples）。這個思路對自然科學的發展也極有貢獻。

笛卡兒正好處在這個變動與進步的潮流之中。在許多不同因素的推動之下，他獲得了一個觀念，就是他要建立一個新的方法和一套新的哲學：他計畫一次哲學的革命。

以上是就十七世紀的科學環境而說的。如今再說一說笛卡兒的教育環境。在他那個時代，經院哲學和神學極為普遍，稱為歐洲傳統哲學或正統哲學。此一學派最初導源於亞里斯多德，經過十三世紀聖多瑪斯（St. Thomas Aquinas）的整理和其他學者的補充與詮釋，而成為歐洲哲學的主流。這一個學派既然結合了亞里斯多德、聖多瑪斯，以及許許多多學者的智慧，自然具有很高的價值，或者說，它包含了許多真理。它的學說並不是盡善盡美的。但是大體而論，它的方向似乎是正確的，至少不算是太離譜。

不過，到了十七世紀，經院哲學似乎有退化的現象。主要的問題變成了死的教條，不求進步，在細微末節上則辯論不休。有

人用來諷刺這個學派的例子是，「一個針尖上能夠站立多少個天使？」他們用三段式的形式來訓練辯論的技巧。例如提出主張的人首先提出一個三段式，證明自己的主張。對方提出一個三段式來反駁。辯護人則藉著區分（*distinguo*）來抗拒對方的論證。然後對方又提出一個三段式來反駁。他們就依照這個固定的形式一直辯論下去。

如此的辯論形式等於是玩弄邏輯的技巧，對於增進知識沒有太大的幫助。同時，這個一成不變的形式，用得久了，不免令人厭煩。笛卡兒所面對的即是這個傳統哲學與傳統方法。後來笛卡兒之所以要揚棄經院哲學及其方法，而決定找尋新的方法並建立新的哲學，其教育背景也可能是原因之一。

經院哲學在當時的另一個特徵是，非常尊重傳統作家的權威。只要一個學說違背了傳統作家，即會遭到譴責或禁止。所謂傳統作家，主要包括亞里斯多德和聖多瑪斯。笛卡兒對邏輯學有所批評。不過，他的意思並不是針對亞里斯多德的邏輯學本身，而是針對經院哲學使用邏輯的方式。邏輯法則乃是根據人心的邏輯結構而形成的。所以正確的邏輯法則是不可反對的。

以上所說涉及笛卡兒的學術背景與教育背景。下面說一說笛卡兒的生平與著作。

笛卡兒（René Descartes）於1596年3月31日生於法國的艾葉村（La Haye）。他出生的那棟房子依舊存在。1802年，村名改為笛卡兒艾葉村，或簡稱笛卡兒村。他父親是國會顧問，母親在他出生後不久過世。笛卡兒是在外祖母家長大的。他自幼多病，醫生認為他活不到成年。

1606年，笛卡兒進了法萊士公學（La Flèche）。這是亨利四

世 (Henry IV) 於 1604 年創立，委託耶穌會士管理的；是當時歐洲最著名的學校之一。笛卡兒在這兒精通了拉丁文。他後來的許多作品是用拉丁文寫的。1614 年離開法萊士公學。不久又在波提埃大學 (Poitiers) 獲法律學學位 (baccalauréat and licence)。二十二歲時開始旅遊。第一站是荷蘭。在那兒他加入了毛里斯王子 (Prince Maurice of Nassau) 的軍隊。不久又轉往德國，並且加入了馬西米廉 (Maximilian of Bavaria) 的軍隊。

1619 年，也即是他在德國從軍的時候，有一次，他獨自坐在火爐旁沉思了一整天。當天夜裏，他作了三個夢。他認為這三個夢是上帝給予他的啟示。他覺得他有任務建立一個新的哲學系統。然後他許了一個願，要去意大利朝拜聖母 (Virgin of Loreto)。大約是在下一年他還了這個願。

退出軍隊以後，他繼續在德國、荷蘭、意大利旅行。1625 年返回巴黎，直至 1627 年。他在巴黎有一位好友，就是方濟各會士麥西諾 (Marin Mersenne)，是他在法萊士公學的學長。麥西諾經常與笛卡兒通信，並將笛卡兒的信件轉寄給其他學者，而且負責出版笛卡兒的作品，尤其是《沉思集》。

笛卡兒在荷蘭時，最先寫了一本《指導心靈的規則》 (*Regulae ad directionem ingenii; Rules for the Direction of the Mind*)。此書沒有完成，並且在他生前也沒有出版。書中顯示出他的主要關懷，就是建立一個統一的方法，以尋求確定的知識 (以數學的模式)。

1629 年，笛卡兒爲了躲避不速之客的干擾，而能專心思考，在荷蘭定居下來 (也可能是爲了躲避教會的干涉)。爲了同樣的理由，他遷居了十二次。在阿姆斯特丹 (Amsterdam) 時，他一

面從事解剖動物的工作，一面研究代數學、幾何學和光學。

他將自己研究的結果寫成一本《世界論》(*Le Monde; The World*)。1633年，他正準備出版《世界論》的時候，消息傳來，羅馬的裁判所定了加利略的罪，因為他在前一年，1632年，出版了一本書，書中攻擊了亞里斯多德關於天文學的許多論點，而試圖證明哥白尼的地動說。謂地球一方面自轉，一方面繞著太陽轉。於是笛卡兒取消了出版《世界論》的計畫，因為他也主張地動說。

1637年，笛卡兒以匿名發表了一部著作，其中包括光學、氣象學和幾何學，並以《方法論》(*Discours on the Method of Rightly Conducting One's Reason and Seeking the Truth in the Sciences; Discours de la méthode pour bien conduire sa raison et chercher la vérité dans les sciences*)作為該書的導論。後來的事實證明，這個《方法論》雖只是一個「導論」，然而它的重要性遠勝於書中其他部分。這其他三部分中融合了《世界論》中的主要觀點，而《世界論》一書則始終沒有出版，也沒有留傳下來。

1638年至1640年，笛卡兒隱居於荷蘭北部的鄉間。他早先居住阿姆斯特丹時，即與其女傭人海倫(Hélène)相好，並且在1635年生下一個女兒，取名芳心(Francine)。如今她們母女搬過來與笛卡兒同住。不幸芳心於1640年逝世。笛卡兒十分悲痛。

1641年，他出版了《沉思集》(拉丁文)，其中附有七組〈反對意見與答辯〉。反對者之一是神學家阿諾德(Antoine Arnauld)，他提出了許多疑難，大都與神學相關。另一位是霍

布士 (Thomas Hobbes)，他當時暫居法國。他是從唯物論的觀點攻擊笛卡兒的心靈說。另一位是哲學家加森蒂 (Pierre Gassendi)，他反對天生觀念，並且對人類知識問題採取經驗論的立場。第七組反對意見是由耶穌會士布爾丹 (Pierre Bourdin) 提出的。他對笛卡兒的哲學提出了帶有諷刺的批評。他似乎以為，笛卡兒的哲學是不值得辯論的。

1643 年，笛卡兒開始與包埃米亞 (Bohemia) 的伊利沙白公主 (Princess Elizabeth) 通信。公主當時二十四歲，流亡在荷蘭。信中討論到靈魂與肉體之關係以及理性與情感之關係，同時也涉及了《沉思集》中許多重要問題。後來笛卡兒根據那些書信的內容而撰寫了一本《情緒論》(*The Passions of the Soul; Les passions de l'âme*)，於 1649 年出版。

1644 年，他出版了《哲學原理》(*Principles of Philosophy; Principia Philosophiae*)。此書分四部分。第一部分闡述形而上學；第二部分闡述物理學；第三部分描述宇宙之性質；第四部分繼續討論宇宙之各種現象。

同年 (1644)，笛卡兒訪問法國。他的一位老友比高 (Abbé Claude Picot) 將他的《哲學原理》(拉丁文) 譯成了法文，後來於 1647 年出版。也是在 1644 年，他的《方法論》由古塞爾 (Etienne Courcelles) 譯為拉丁文，在阿姆斯特丹出版。

1644 至 1649 年，笛卡兒一直隱居在荷蘭鄉間 (1647 年又訪問法國一次)。

1649 年，笛卡兒接獲瑞典女王克利斯丁 (Christina) 的邀請，因為女王願意學習他的哲學。笛卡兒自知，如果答應女王的邀請，給她講授哲學 (她不一定能夠接受那樣艱深的東西)，勢

必要改變他寧靜的生活方式。不過，他猶疑了一陣子之後，終於去了斯德哥爾摩（Stockholm）。沒想到這是他最後一次旅行。

在斯德哥爾摩，女王要求他清晨五點鐘上課。當時非常寒冷。大約一個月之後，笛卡兒得了肺炎，並於1650年2月11日逝世。其病因一方面可能是因為天氣寒冷，另一方面也可能是因為他現在的工作破壞了他的生活習慣（他通常在早晨十一點起床）。

笛卡兒死後就地葬於瑞典。後來人們把他的遺骸運回法國，安葬於聖日爾曼（Saint Germain des Prés）的聖心堂中。他的頭骨則供奉在巴黎雪拉宮（the Palais de Chailfat）的名人博物館中，令世人瞻仰。

笛卡兒留下的文稿中，有《指導心靈的規則》、《論人》（1664年出版），以及未完成的法文對話錄《探求真理》（1701年首先以拉丁譯文出版）。此書進一步說明了懷疑的方法和「我思考所以我存在」的性質。

### 笛卡兒重要著作年代表<sup>②</sup>

1628-9(?) 《指導心靈的規則》

討論方法。拉丁文。未完成。死後出版。

1634 《世界論》

探討科學的著作。沒有完整出版。

1637 《方法論、光學、幾何學、氣象學》

② 參看 Margaret Dauler Wilson, *Descartes*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1978), pp. XIV-XV.

法文。《方法論》中包括笛卡兒之生平與教育背景，以及他的哲學思想和科學思想大綱。

1641 《沉思集》和〈反對意見與答辯〉

拉丁文。反對意見部分是麥西諾依照笛卡兒的要求從各哲學家 and 神學家那兒收集的。

1644 《哲學原理》

拉丁文。第一部闡明哲學思想。第二、三、四部說明自然現象。

1647 《駁某項計畫》

回答他以前的學生萊其伍 (Regius) 的反對意見。雖是一篇短文，卻涉及心物關係及其他重要課題。

1649 《情緒論》

法文。主要涉及情感的生理面和以理性控制烈情的問題。

此外尚有《真理的追尋》，是法文的對話錄，未完成，死後出版。《與柏曼的交談》，是記載笛卡兒與柏曼 (Frans Burman) 於 1648 年的談話。



## 第二章 方法論

大家都知道，笛卡兒所受的教育基本上是經院學派的教育。經院學派在哲學方面大致跟隨亞里斯多德。而經院哲學之所以走了亞里斯多德的路子，主要是因為中古時代的聖多瑪斯（St. Thomas Aquinas, 1224-1274）接受了他，將他的哲學稍加改變之後（*mutatis mutandis*），納入了自己的哲學和神學的大系統中，成為經院學派的主流。

經院哲學在聖多瑪斯的領導之下，又經過許多學者的反思與努力，當然具有很高的價值，涵蘊著許多基本真理。不過到了笛卡兒的時代（十六、十七世紀），它似乎陷入了一種邏輯的形式主義，過於重視邏輯的三段式，以邏輯的三段式為主要工具從事辯辯：一方面反駁經院學派以外的思想家，另一方面也在經院學派的圈子之內互相辯論不休。這樣的一個學習情境，再加上當時流行的懷疑浪潮<sup>①</sup>，譬如蒙田（Michel Eyquem de Montaigne, 1533-1592）的學說，使得笛卡兒對他所學習的東西失掉了信心。他在《方法論》中明白指出，他自幼至長，所謂的一切知識都是

---

① 參看 E. M. Curley, *Descartes Against The Skeptics*. (Cambridge: Harward University Press, 1978)。本書作者認為，笛卡兒的哲學主要是為了對抗當時流行的懷疑論。這是全書的主題。